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
项目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鹏业® G Z P Y
国际招标
GUIZHOU.PENG.YE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0637-258102030989

采购项目名称：安顺市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批采购

设备项目（心血管内科设备）（二次）

项目采购人：安顺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GUIZHOU PENGYE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日期：2025 年 07 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部分：政府采购投标邀请..... 3

第二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12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A 说 明 19

 B 招标文件 19

 C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20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E 开标和评标..... 22

 F 定 标..... 24

 G 采购代理服务费..... 24

第三部分：评标纪律、原则..... 25

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26

第五部分：政府采购项目详细的采购需求..... 32

第六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39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41

 第二章 投标格式文件..... 45

 附件一：投标函 47

第一部分：政府采购投标邀请

安顺市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批采购设备项目（心血管内科设备）（二次）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对《安顺市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批采购设备项目（心血管内科设备）（二次）》进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邀请合格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

1、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采购内容：

02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单价 限价 (万元)	是否允许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采购限价 (万元)
1	心脏三维标测系统	1	台	95	是	是	212.5
2	遥测心电监护系统	1	套	25	否	否	
3	冠脉旋磨系统	1	台	92.5	是	是	

备注：进口产品中如因市场信息等原因，国内仍有满足需求的产品要求参与竞争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

3、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材料（出具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出具税务登记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的相关材料。

④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⑤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的信用报告，信用查询时间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段内。

⑥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且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证明材料（经营范围覆盖投标产品）。

以上材料及特定资格要求请投标人通过投标工具在资格核验模块上传，开标现场由采购人、监督及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在线核验。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5 年 08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 00 秒到 2025 年 08 月 08 日 23 时 59 分 59 秒

（2）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anshun.gov.cn>) 获取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报名后，获得的随机码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交易中心信息部：0851-33343719，业务一部：0851-33350261，交易中心网址：<http://ggzy.anshun.gov.cn/>）；

（4）招标文件售价：0 元人民币/套。

5、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 年 08 月 22 日 11：00（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开标时间（北京时间）：2025 年 08 月 22 日 11：00

7、开标地点：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安顺市西秀区武当路与北二环交叉处东南角）

8、投标保证金情况：

- (1) 投标保证金额(元): 02包: 20000 元。
-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 2025 年 08 月 01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8 月 21 日 16 时 00 分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保证金不接受现金交纳)。
- (4) 开户银行及账号:
- 单位名称: 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开户银行: 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
- 账 号: : 0333001400000001
- (5) 本项目的保证金缴纳程序严格执行缴费码机制(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
- (6) 按照《安顺市财政局 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安市财采[2021]21号)的规定,对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免除投标保证金,以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减免相关费用的依据,免除中小企业投标保证金;中小企业免除保证金可在投标报名时系统内选择并免除保证金缴纳。后期由供应商对自己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
- ①勾选“是”中小企业,保存成功后就视为已交纳保证金,到“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②勾选中小企业的供应商需要将中小企业声明函电子件上传在投标文件中,供开标时查验。
- (7) 按照《关于对非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承诺函的通知》安市财采【2023】10 号文件要求,对未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设置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下的,采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本项目非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保证金承诺函作为投标担保,投标人可通过采购业务模块——上传承诺函菜单进行上传,成功上传后视为已交纳保证金。
- 保证金承诺函的操作方式:①通过交易系统“上传承诺函”菜单,将盖章后的承诺函扫描以电子件的形式上传至系统。②上传成功后,在交易系统“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

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

9、PPP 项目：否

10、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	安顺市人民医院
联系地址：	安顺市西秀区黄果树大街 140 号
项目联系人：	杨小娟
联系电话：	0851-33320005

11、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1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贵阳市北京路 27 号鑫都财富大厦 16 楼
项目联系人：	张沙沙
联系电话：	0851-86607892

13、其他：其他未尽事宜请见招标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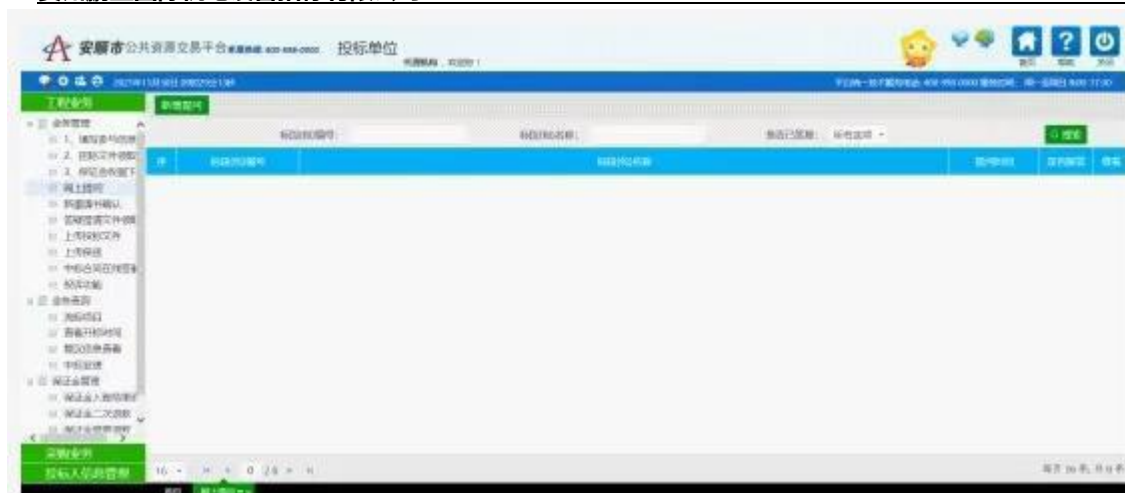
注：投标人缴纳保证金之后可在系统中“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查询保证金入账情况。

14、质疑和投诉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4.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开标过程和中标、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也可以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以线上的方式提出质疑。

14.2 标前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可通过系统提出质疑。投标人在（如图）左边菜单【网上提问】发起，提问是匿名的，由代理机构负责受理。如图所示



14.3 网上投诉：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供应商）可在自任意时段发起投诉。如下图在左边菜单【投诉功能】提交投诉后，由行业主管部门在交易中心监督系统中受理。如图所示



14.4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14.5 质疑时限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4.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4.7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 事实依据；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七)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4.8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部门提起投诉。

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规定交易中心业务系统在线提交质疑投诉及书面的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相关规定提交的质疑或超出规定的质疑期限,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特别提醒:

1、首次进入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人,需先到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入库登记和 CA 证书,然后才能在网上参与投标。

2、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出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如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人获取的招标文件内容与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不一致的,以从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获取的文件澄清或更正等通知内容为准。

4、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持有效 CA 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 APP 数字证书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到交易系统,且开标当天必须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锁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移动 APP 数字证书进行标书解密,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在系统登录页面“投标工具下载”处进行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请参照《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

5、投标人需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

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投标人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请关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中的相关条款。

备注：

一、需要二次报价项目：请参与投标的供应商(线上及现场供应商)在开标时登录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并进入相应项目报价模块，等候专家发起二次报价。二次报价采用文字方式在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在二次报价过程中专家仅限发起一次二次报价，时间由专家设定，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的，系统将以供应商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报价为最终报价。

操作流程：

1.开标时，供应商登录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218.86.245.7:8501/TPBidder/memberLogin>) 等候评标专家发起二次报价。2. 评标专家发起二次报价后，供应商在招投标系统中将收到待办提醒，待收到待办提醒后点击待办或者打开二次报价参与模块，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二次报价的提交。同时，供应商可在报价提交页面编辑报价补充

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投标单位

第一步

工程业务

采购业务

分标编号: P52040220230001HMD02

分标名称: 采购测试2023-3-19test--非公开四标包2--量化的评分-文字型

采购人: 安顺市西秀区城...

开标日期: 2023-09-20 19:...

参与报价

第二步

不见面开标大厅

投标人信息管理

第三步

01 项目信息

分标编号: P52040220230001HMD01

分标名称: 安顺市公共测试20230921项目一

采购人: 上海一点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贵州守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标书送达时间: 2022-09-22 16:48:00

投标报价:

02 投标报价

当处于第2轮报价阶段, 恕不受理参与报价, 报价截止时间: 2023-09-22 16:48:00

第四步

修改报价

保存 提交

当前处于第2轮报价阶段, 恕不受理参与报价, 本轮报价截止时间为2023-09-22 11:15:09。

01 报价明细

序号	报价名称	单位	本次报价
1	投标报价	无	二次报价金额填写在此处 12314

02 报价事项补充说明

报价内容补充: 12113

注: 请认真填写二轮融资信息, 一旦提交无法更改!

03 相关附件说明

附件名称	附件内容(点击查看)	说明
相关附件	无附件	

二.需要阐述项目：

操作流程：针对需要进行阐述的线上开标及现场开标的投标人(供应商)，可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阐述：

(一) 线上开标投标人(供应商)

- 1、开标期间，线上开标的投标人(供应商)请不要退出不见面开标系统，等候评标专家发起阐述;
- 2、评标专家发起阐述后，线上投标人(供应商) 将在首页询标事项位置收到待办，点击回复按钮，将阐述的内容编辑提交，在阐述时若阐述内容较多，投标人(供应商) 可以上传



附件。

(二) 现场开标投标人(供应商)

- 1、现场开标的投标人(供应商) 请到三楼休息大厅，等候评标专家发起阐述，待专家发起阐述时，到答疑室一或者答疑室二进行音视频阐述。

第二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前附表说明：本表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须知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		项目名称：安顺市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第二批采购设备项目（心血管内科设备）（二次）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类型：货物类
3	2.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传真号 名称：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北京路鑫都财富大厦 16 楼 电话及传真：0851-86607892、86608079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4	9.4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如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上传成功。如上传失败或需咨询服务，请联系交易系统客服电话：0512-58188067 (工作日 08：00-17：30)。 注：此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请查看本附表的远程不见面开标条款。
5	9.5	此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请查看本附表的远程不见面开标条款，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投标单位，开标现场无需提供纸质文件如后期中标后则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对应的纸质投标文件。
6	15.2	1、投标保证金金额：02 包：20000 元。

	收款单位：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安顺若飞支行 账号：0333001400000001（保证金账号） 2、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21 日 16：00 时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3、单位报名的投标保证金须从单位基本账户转入，为了规范保证金缴款程序，所有项目的保证金缴纳程序严格执行缴费码机制(详情详见中心通知公告栏《保证金缴纳新流程的通知》)。保证金不接受现金交纳。 4、保证金缴纳流程简介：投标人须在交易平台中进行投标保证金缴费登记操作（通过“缴费”功能），并获取到 9 位缴费码（2 位字母开头，7 位数字结尾），在银行业务单附言中正确无误地写清 9 位缴费码（附言中只能写缴费码，不能写其他任何信息），保证金必须一次性足额存入，不得分多次缴纳，投标人可通过交易平台“缴费综合查询”功能随时查询保证金到账情况。 5、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支票、银行电汇、网上银行转账、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形式（工程类别项目的保证金以现金方式缴纳的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6、投标保证金以保函或保证保险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人可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黔府办发〔2019〕12 号）及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黔财采〔2020〕33 号）要求，对于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金融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开标现场进行真伪验证。 7、在其他金融保险机构开具保函、保证保险等凭证的，须通过系统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手动上传至系统（操作指导：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部，联系电话：0853-33343719），未上传的，系统将自动识别投标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同时凭证原件在开标现场递交至招标人、监督人处进行审查核验。（提交的凭证原件应载有招标人名称、投标单位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有效期。） 8、中介代理机构提交退款申请的，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时办结。中介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限内提交退款申请的，招标人（采购人）委托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采取主动退款方式办理” 9、按照《安顺市财政局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省财政厅省工
--	---

		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安市财采[2021]21 号)的规定，采购人以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减免相关费用的依据，免除中小企业投标保证金，中小企业免除保证金可在投标报名时系统内选择并免除保证金缴纳。后期由供应商对自己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由安顺市工业和信 息化局或招投标工程项目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中小企业认定作出书面答复。 ①供应商在交易系统中领取招标文件页面，勾选“是”“中小企业，保存成功后就视为已交纳保证金，到”“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 纳状态。②勾选中小企业的供应商需要将中小企业声明函电子件上传在投 标文件中，供开标时查验。 10、按照《关于对非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承诺 函的通知》 安市财采【2023】10 号文件要求，对未预留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设置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下的，采 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本项目非中小企业投标人可提供保证金承诺函作 为投标担保，投标人可通过采购业务模块—上传承诺函菜单进行上传，成 功上传后视为已交纳保证金。 保证金承诺函的操作方式：①通过交易系统“上传承诺函”菜单，将 盖章后的承诺函扫描以电子件的形式上传至系统。②上传成功后，在交易 系统“保证金入账结果查询”“菜单查看保证金交纳状态； 注：投标保证金具体缴纳流程详见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页通知。
7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8	17.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及包号： 在年月日时前不得开启
9	18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开 标 和 评 标		

10	23.7.6	废标条款【除投标供应商须知 23.7.1 至 23.7.5 规定的条款外的其他情况】 (如有) : /
11	23.8.15	无效标条款【除投标供应商须知 23.8.1 至 23.8.14 规定的条款外的其他情况】(如有) : /
采 购 代 理 服 务 费		
12	30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取标准及方式： 1、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取标准：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费标准根据黔价房(2011)69号文标准收取。 2、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 1) 中标供应商签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签署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2) 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可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3) 采购代理服务费付至以下开户银行(如有临时指定，以临时指定为准)： 收 款 人 名 称：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农行贵阳黔灵支行 账 号：231700010400083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如有)		
13		采购人内部监督投诉电话 1、单位监督部门：安顺市人民医院 2、联系电话：0851-33223488 3、项目联系人：纪检监察 4、电子邮箱：3258221841@qq.com

		5、联系地址：贵州省安顺市黄果树大街 140 号 6、安顺市财政局采购办投诉电话：0851-33282117
14		远程不见面开标 1、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开标方式，若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的投标人请认真阅读如下条款:1. 请投标人提前认真学习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相关硬件设备、电脑环境准备和系统学习，操作手册在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 2、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安顺市公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标文件模块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ASTF 格式), 非加密的标文件《格式为.nASTF，包括经济标和技术标)请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 3、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人，开标当日无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针对所有标人原需要在开标阶段核验的原件，将扫描件上传到资格核验模块及投标文件中) 4、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标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或法定代表人在投

	标截止时间前 45 分钟进入远程不见面开系统进行签到操作(重要提醒如开时间截至投标单位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系统登录地址 :http://218.86.245.7:84/BidOpening_zs/bidopeninghallaction/hal1/login,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限定在主持人开启解密 30 分钟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相关硬件设备问题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不能参与后续评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 6、远程开标会议的确认:标人应保证，在开标、唱期间(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并保证不退出开标大厅，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避免由此产生的不利情形。在此，采购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需要进行项目经理阐述的投标人，需在阐述完成后才可以离开开标备。 7、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积极响应采购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不擅离职守，始终保持通讯顺
--	---

		畅，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 15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即视为放交的权利，标单位认可采购人任意处置决定，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8、确保设施、设备良好。标单位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9、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特别提醒: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部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0851-33343719 或 0512-58188067。
15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否
16		履约保证金 1、为确保中标人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以及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及维护保养，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医院缴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完维保服务履约保证金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运行满 1 年，且中标人履行无任何问题后，医院一次性无息退还。 2、若为中小企业中标，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金额的 2%。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保函、保险等。
17		供应商在交易系统中领取招标文件页面。

18	本项目中小企业所属行业和划分标准 1、本项目涉及进口产品采购，进口产品的货物制造商为国外企业，不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制订的中小企业所属行业和划分标准； 2、投标人中小企业所属行业和划分标准： ①与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②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A 说 明

1.合格投标供应商的范围：

1.1 凡符合本项目采购公告中“投标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

1.2 投标供应商应遵守中国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和规章条例。

2.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第一部分所指的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

2.2 “投标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B 招标文件

4．本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所需货物及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之内容。

5．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需用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通知不得迟于招标文件发售后 7 天使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应用书面作出答复。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供应商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7.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电报、传真的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供应商。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供应商有约束力。

C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8.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文件及投标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8.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9.1 投标文件编制：详见安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表格要求内容齐全、完整、数据准确。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投标文件中如有分包情况，投标供应商按包作为一个整体单元，并对包中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包中分项投标将被拒绝（除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另有特别说明或要求外），投标供应商对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说明或要求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0.2 投标价格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1) 特别要求的其他的费用（如有）。

(2) 特别要求的培训及其它附带服务的费用（如有）。

11. 投标货币：

11.1 投标供应商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2. 投标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2.1 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投标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性文件：

13.1 投标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形式。

14. 投标供应商的商务响应性文件：

14.1 投标供应商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5.2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因投标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 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退还。

15.6 中标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退还。

15.7 发生以下情况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开标后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中标经济合同。
- (3) 签订合同后不按规定的条件供应货物。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发生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特殊招标项目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行规定。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ASTF 格式，在安顺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如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2)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上传成功。如上传失败或需咨询服务，请联系交易系统客服电话：0512-58188067 (工作日 08：00-17：30)。

E 开标和评标

21 .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1.2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宣布招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投标人要在宣布开标解密时及时对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未能成功解密的视为未能按时递交投标文件。

(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6)开标结束。

21.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 . 评标委员会：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政府采购采购货物或服务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 5 人和采购人 2 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2 评标期间，将视情况通知投标供应商代表参加询标。

23 . 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3.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符合性证明文件审查投标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3.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重要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的规定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2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3.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

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6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3.7 废标条款，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品目作废标处理,项目/品目评审终止：

23.7.1 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3.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7.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7.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7.6 发生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况。

23.8 无效标条款，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23.8.1 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3.8.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23.8.3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未声明哪一个报价有效的。

23.8.4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23.8.5 投标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23.8.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的。

23.8.7 投标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23.8.8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23.8.9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3.8.10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3.8.11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23.8.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23.8.1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23.8.14 发生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况。

23.8.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标情形。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供应商质疑，请投标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25.1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5.2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6．保密：

26.1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供应商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6.2 投标供应商不得干扰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F 定 标

27．定标准则：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议决定授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的中标供应商。

28．中标通知：

28.1 评标结束，公告中标结果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

28.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签订合同：

29.1 中标供应商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G 采购代理服务 fee

30．采购代理服务 fee：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 fee 收取标准及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评标纪律、原则

一、评标工作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政策、法令，保护采购人、投标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做到公正、公开、公平，遵循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委会由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

三、评委及有关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令，公正廉洁，不徇私情，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务、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有损害国家和企业利益的行为，如有发生，将追究法律责任。

四、评标工作接受省监察厅、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的管理和监督。

五、评标期间，评委和有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招标工作纪律和保密的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将评标情况和投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六、从开标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供应商不得与评委、采购人及有关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联系。投标供应商企图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或采用不正当手段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进行处理。

七、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以及投标文件和经评委会审核的投标文件的补充资料，而不是其它任何资料。

八、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地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用书面方式予以确认。澄清后满足要求的，按有效标接受。但不允许对技术、商务、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九、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就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资质、资信证明文件，以及有关资料，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确认后，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议。

十、评委对评标结果共同负责，并在《评标报告》上签名确认。

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形式（采用以下具体步骤）

第一步：资格性审查，本项目由采购人、监督及代理机构综合审查投标供应商资格情况，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资格要求，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标，并进入第二步评议。不符合，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能进入第二步评议。审查内容如下表：

序号	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状况报告材料（出具 2023 年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依法缴纳税收（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新成立公司出具税务登记证明）和社会保障资金（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的相关材料。
4		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的信用报告，信用查询时间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段内。
6		特殊资格要求：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产品且投标人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备案

		证明材料（经营范围覆盖投标产品）。
--	--	-------------------

第二步：符合性审查，由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综合审查投标供应商符合性情况,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符合性要求，符合者将作为有效标，并进入第三步评议。不符合，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能进入第三步评议。审查内容如下表：

序号	要求	
1	符合性审查	没有超出采购限价
2		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3		没有违反第二部分投标供应商须知 23.8 无效标条款的要求
4		符合第五部分政府采购项目详细的采购需求中商务要求的标☆条款

第三步：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分细则对通过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给相应的评分，并计算其总得分，按各项评标因素权重计算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一) 本项目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表：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二) 评分细则如下：

02 包评分标准

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分 (4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注： ①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或扣除后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②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	40分

	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分 (48分)	技术参数评价分： 1、针对设备技术要求，投标人需提供技术偏离表进行响应，根据投标人提供货物针对招标内容中的指标应答情况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所有技术参数的得基本分 40 分。 “★” 为重要技术要求(如有)，一条不满足扣 5 分；普通技术参数(非 “★”) 每负偏离一项扣 3 分；直至扣完。 2、须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填写 “技术偏离表”，提供逐条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为评标依据，漏项视为不满足，按负偏离扣分，扣完为止。 3、未提供的按不满足要求扣分；投标供应商必须如实对《招标内容要求》中各项技术规格及要求作出明确的逐项响应承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虚假应标，按无效标处理并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	40 分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技术参数功能做综合评价： 1、投标产品的质量、功能满足使用需求，在所有投标产品中设备功能多、设备配置适配性好、技术性能优、产品兼容性好得 8 分； 2、投标产品的质量、功能基本满足使用需求，在所有投标产品中设备功能、产品配置适配性、技术性能、产品兼容性较好得 4 分； 3、投标产品的质量、功能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投标产品中设备功能、产品配置适配性、技术性能、产品兼容性一般得 2 分；	8 分
商务分 (12分)	售后服务方案： 从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维修服务、技术培训服务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具体全面，服务范围广泛，保障措施完善，人员齐全，服务体系全面合理、售后服务及时性科学合理得 2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简单，服务范围、保障措施、人员配置、服务体系一般、售后服务及时性较合理得 1 分； 3、售后服务方案粗陋。服务范围、保障措施、人员配置、服务体系较差、售后服务及时性较差得 0 分；	2 分
	应急时间评价： 根据供应商承诺应急响应到达现场的时间(单位：小时)进行评	2 分

	价，须根据实际情况承诺，并提供承诺函原件，若未按承诺执行。一切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①到达时间<6 小时得 2 分； ②6 小时≤到达时间<12 小时得 1 分； ③12 小时≤到达时间<24 小时得 0.5 分； ④其他不得分。	
	质保期: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质保期不得分，所有设备在此基础上每增加 1 年质保期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需提供制造商或制造商授权特约服务商出具并加盖公章的质保期承诺书，不提供或承诺的内容有歧义的不得分。	2 分
	设备到货时间： 供应商承诺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进口设备 15 天内到货，国产设备 10 天内到货得 2 分； 不满足进口设备 15 天内到货，国产设备 10 天内到货得 0 分。	2 分
	业绩: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设备业绩(供应商不限)，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得 0.2 分，总最高得 4 分。 注: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作为评审依据。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合同关键页包括采购内容、签约日期、双方盖章页，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不清晰不得分。	4 分

备注：（1）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仅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须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造假行为，将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处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须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需载明的政策法规：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企业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说明:

(1)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承接服务进行标注说明,且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5)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三) 评标总得分计算方法:

评标总得分 = $(F_1 + F_2 + F_3 + \dots + F_n) / n$

F_1 、 F_2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n 为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注:以上打分均为整数,计算最终得分保留小数两位。

(四) 排序原则: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五) 中标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计算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排名向采购人推荐得分最高的前三名,原则上由采购人现场依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三、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为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部分：政府采购项目详细的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02 包：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单价限价 (万元)	是否允许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采购限价 (万元)
1	心脏三维标测系统	1	台	95	是	是	212.5
2	遥测心电监护系统	1	套	25	否	否	
3	冠脉旋磨系统	1	台	92.5	是	否	

二、技术参数要求

02 包设备一：心脏三维标测系统

- 1、总体要求：要求整套设备能于各种心律失常，特别是复杂心律失常的诊治，包括典型房扑、先心术后切口性房速/房扑、局灶性房速/室速、各类旁道、房室结折返性心动过速、阵发性/持续性房颤、心梗后和手术后非典型性室性心动，与相应导管联用时，可实时显示导管的位置并对心脏进行三维建模，记录和分析电位，指导快速心律失常的诊断和治疗；
- ★2、计算机系统：CPU≥四核，内存≥8G，硬盘≥1T，WINDOWS 系统；
- 3、≥24 英寸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3 台；
- 4、磁场发生器≥1 个；
- 5、磁定位通道≥50 个；
- 6、心率检测范围：30～300 BPM，在此范围即可；
- 7、设备具有：体表高通、心内高通、心内低通、体表低通等；
- 8、幅值转换包括但不限于 1mV、2mV、4mV、10mV、20mV、40mV、100mV 等；
- 9、可实现腔内任意通道刺激信号输出；

- 10、具备刺激仪输出及外置刺激仪输入功能；
- 11、刺激仪具有紧急起搏功能；
- 12、模拟信号输出 ≥ 2 路；
- 13、三维标测系统能对消融仪进行远程显示和控制；
- 14、不限构建的结构数量，设备要求具有模型复制重构、模型擦除、模型擦除恢复、手动标测、自动标测、支持擦除假腔等功能；
- 15、设备要求可以测量模型的距离，表面积，容积等；
- 16、具有心内导管显示功能，可显示电极 ≥ 80 个；
- 17、设备要求能进行心脏的电生理标测、三维建模、显示导管位置、测量心腔、测量血管内压力等；
- 18、定位原理：采用磁场和电场融合定位原理，定位系统误差 $\leq 1\text{mm}$ ，同时包含三维电生理标测系统和射频消融系统；
- 19、设备系统平台须具备良好的拓展和兼容性；
- ★20、系统要求能显示所有进入心腔内的电极导管，具有智能高精密度标测功能，可实现多电极同步采样，单根标测导管标测电极 ≥ 40 个；
- 21、系统能自动显示并识别导管，具有四色打弯提示功能，能够提示导管打弯方向，便于准确安全操作导管；
- 22、要求设备能智能完成超高精密度标测，能自动高亮兴趣电位分布区域如阻滞线和碎裂电位分布区域，能自动识别房扑缓慢传导通道关键峡部的功能；
- 23、设备要求能同时获取三维电激动图,三维电压图，三维电传导图，三维等时图，三维模型透明模式，帮助术者分辨与理解心脏三维解剖结构；
- 24、设备具有主动呼吸门控技术及局部阻抗实时监测消融技术，可以采集、记录、储存消融中的局部阻抗、导管位置等数据信息；
- 25、设备要求具备呼吸门控技术，可以满足不同手术类型对导管显示稳定性及取点和建模准确的要求；
- 26、设备要求具备呼吸补偿功能；
- 27、设备具有动态回顾功能及快速验证功能；
- 28、设备能根据标测的需要，随时调整标测兴趣窗，快速锁定标测兴趣区域；

- 29、软件组成，包括等时图、单极电压图、双极电压图、激动图、解剖图、网格图及切口距离/面积/体积测量工具、刺激模块、打印模块等；
- 30、支持消融导管三维采点；
- 31、可全心腔手术开展；
- 32、支持标测导管建模标测；
- 33、实现四种颜色消融导管打弯方向指示；
- 34、同步完成心脏建模和电生理标测；
- 35、可快速进行影像化建模；
- 36、一次采集同时获得空间解剖，激动顺序，等时图，双极电压图，单极电压图，网格图，阻抗信息，且支持术后回顾重新建模标测；
- 37、能提供三维电解剖图、三维电激动图、三维电传导图、三维电压图
- 38、术中兴趣窗可调节；
- 39、具有距离、面积测量等功能；
- 40、具有体表心电图形态自动匹配功能；
- 41、具备脉冲消融模块、密度标测模块、电可视鞘管；
- 42、支持外接刺激仪接口；
- 43、可实现术中心电信息的全程实时记录与实时快速查找；
- 44、具备无限游标测量与时间尺同时测量功能；
- 45、设备要求可预设紧急起搏通道及起搏参数；
- 46、具有计时功能，可实现正计时与倒计时；
- 47、设备要求具备射频消融模块，射频消融模块可产生射频能量，用于心脏组织的消融，完成心房颤动肺静脉电隔离手术；
- 48、消融系统要求能支持电阻温控模式、电偶温控模式等多种消融导管；
- 49、射频消融模块要求能温度控制、功率控制等；
- 50、温度测量范围 20-90℃，优于或者等于此范围即可；
- 51、射频消融模块具备消融保护功能；
- 52、射频模块具备预放电功能，在放电前自动检测输出通路是否有电流过载等异常情况，若有异常情况，能停止放电并报错；

- 53、射频模块能显示描述性诊断信息，用于故障检修；
- 54、设备要求能对阻抗安全范围、上升趋势、温控模式温度变化趋势，显示参数等各种参数进行调节；
- 55、手术图像和视频影像数据要求能通过 U 盘和光盘进行传输；
- 56、系统可标测治疗心外膜起源的心律失常，心梗后和手术后非典型性室性心动过速；
- 57、具有双温度检测功能，并能显示温度；
- 58、设备具有阻抗检测及阻抗保护功能；
- 59、最大累计射频能量输出时间 $\geq 300s$ ；
- 60、设备具备冷盐水灌注功能；
- 61、设备要求能用于经皮导管消融治疗快速心律失常症；
- 62、工作频率： $\geq 500kHz$ 左右；
- 63、最大输出功率 $\geq 95W$ ；
- 64、射频仪消融期间全程数字和曲线双显示；
- 65、阻抗测量范围 $50-300\Omega$ ；
- 66、时间控制范围 $\geq 900s$ ；
- 67、消融数据可以实时在多道上显示，并可以回顾历史消融数据；
- 68、配置要求：心脏三维标测系统 1 台、心脏射频消融仪 1 台、高速高分辨率激光打印机 1 台、脚踏开关 1 个；
- ★69、要求对消融导管（各规格）、多级标测导管（各规格）、穿刺针（各规格）等配套耗材报采购单价，后期根据医院实际需求进行采购。配套耗材须为贵州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投标人所投上述耗材需与所投型号的设备匹配使用，现技术参数中第 1 条总体要求。之内容。

02 包设备二：遥测心电监护系统

一、中央监护系统，1 套

- 1、中央监护系统支持对监护设备心电（ECG），血压(NIBP)，血氧(SpO2)，脉率(PR)等参数值及波形的显示；

- 2、中央监护系统软件最大同时接入遥测设备数量 ≥ 60 台；
- 3、采用无线、有线等方式联网通讯，支持床边监护仪和遥测设备共用一套网络联网通讯；
- 4、中央监护系统可以接入 HIS 系统，在 HIS 系统可以自动获取中央站的监测数据；
- 5、电脑显示器 ≥ 21 英寸，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支持外接鼠标、键盘；
- 6、操作系统:Win7/Win10 操作系统（32 位/64 位）；
- ★7、支持床边监护仪和遥测设备共用一套网络联网通讯，多床位集中显示心电（ECG）、心率(HR)、血压(NIBP)、血氧(SPO2)、脉率(PR)、血压(IBP)等内容；
- 8、具有遥测设备电池电量指示、生理报警、技术报警
- 9、支持单床观察和多床观察功能；
- 10、 ≥ 240 小时全息心电波形存储及回顾功能；
- 11、 ≥ 240 小时趋势数据的存储及回顾功能；
- 12、具有 NIBP 数据存储和回顾功能；
- 13、 ≥ 200 个病人的数据存储与回顾；
- 14、具有高、种、低三级报警功能，支持灯光、声音、颜色、文字报警；
- 15、报警列表及回顾：有单独的报警事件列表，一键回顾报警事件功能；
- 16、能兼容连接打印机，可 A4 纸打印报告；
- 17、遥测发射盒和中央站上可同时显示电池状态；
- 18、遥测发射盒主界面上能够显示病人信息。

二、遥测设备

- 1、要求适用于对成人、小儿的监测；
- 2、支持心电、呼吸、血氧、脉率、血压的监测；
- ★3、遥测发射盒防水等级等于或者优于 IPX7 或 IP24 要求，无创血压模块防水等级等于或者优于 IP22 要求；
- 4、遥测发射盒通过 1.5 米跌落测试，设备能防护电击；
- 5、显示屏幕尺寸 ≥ 2.8 英寸，且支持触摸屏；
- 6、支持升级连续无创血压测量，可以实现无创血压监测；
- 7、具备电池充电站，方便临床进行统一的电池管理；
- 8、遥测发射盒锂电池，工作时间不小于 100h；

- 9、电池充电到 90%的时间不大于 5 小时；
- 10、遥测发射盒标配挂包，便于病人随身携带；
- 11、遥测发射盒能正确识别心电导联类型、血氧探头；
- 12、心电(ECG)：3 导心电监测，可选配 5 导联监测，HR 测量范围：成人：15bpm ~ 300bpm，小儿：15bpm ~ 350bpm；
- 13、呼吸 (Resp)：测量范围 0 rpm ~ 150 rpm；
- 14、血氧饱和度 (SpO2)：测量范围：0-100%；
- 15、脉搏 (PR)：测量范围：25 ~ 300 bpm；
- 16、灌注指数 (PI)：测量范围：0.05 ~ 20.00%；
- 17、血压测量范围 (收缩压)：30 -280 mmHg (成人)，30 -240 mmHg (小儿)；
- 18、血压测量范围 (平均压)：20 -240 mmHg (成人)，20 - 220mmHg (小儿)；
- 19、遥测发射盒屏幕可同时显示至少 3 个参数和 2 道波形；
- 20、设备要求具有多参融合算法，良好的抗干扰性能；
- 21、采用声光双重三级报警系统；
- 22、具有 LED 报警灯，能够进行三级报警状态显示；
- 23、要求报配件 (血压袖带、血压延长管、血氧探头、血氧延长线、3/5 导心电导联线) 采购单价，后期根据医院实际需求进行采购。
- ★24、配备遥测设备≥20 台。

02 包设备三：冠脉旋磨系统

一、冠脉旋磨主机设备

- 1、设备要求能适用于冠状动脉内膜高速旋磨术；
- ★2、旋磨转速：0 ~ 198000 转/分；
- 3、具有转速调整的旋钮；
- 4、具有转速失常的状态显示功能，具备气压异常的提示功能；
- 5、显示屏可显示实时转速；
- 6、具有转速失常的自动体制控制显示；
- 7、具有彩屏显示旋磨状态，提醒术者智能操作；

- 8、带有与气瓶连接的管路和控制阀门；
- 9、带有内置气压调节钮，可调节旋磨仪输出压力；
- 10、具有每次操作时间和总体操作时间的记时装置；
- 11、钻石 ≤ 5 微米，切割下来的微粒 < 5 微米，可被巨噬细胞吞噬；
- 12、切割颗粒无需抽吸；
- 13、采用光纤测定推进器，保证转速测量准确性；
- ★14、旋磨磨头采用黄铜材质，表面有镍涂层，远段覆盖微钻石；
- 15、采用压缩空气或氮气为动力；
- 16、贝壳状导丝夹设计防止缠绕；
- 17、磨头导管 $\geq 130\text{cm}$ ；
- ★18、旋磨直径覆盖范围达 1.25mm-2.30mm 范围(或者优于)，不少于 2 个规格；
- 19、要求对磨头导管、导丝等配套耗材报采购单价，后期根据医院实际需求进行采购；

二、血管超声设备：

- ★1、设备要求能支超声导管技术，能用于冠状动脉介入治疗；
- 2、医用级触摸屏 ≥ 12 英寸；
- 3、配备光电鼠标、键盘套件等；
- 4、内置硬盘 $\geq 256\text{GB}$ ，专用可移动硬盘 $\geq 1\text{T}$ ；
- 5、USB 接口 ≥ 4 个；
- 6、驱动马达兼具自动回撤和手动回撤功能，可显示回撤距离；
- 7、设备可与大影像设备的连接实现整合化导管室；
- 8、设备要求具有自动化血管壁、血管内腔测量功能、图像动态回顾功能、双图功能、斑点抑制功能、标签功能、标签缩略图功能、标签距离测量功能、标注功能、长轴标尺功能、长轴标签功能等；
- 9、设备要求能对于图像的任意帧可以进行多次面积和距离测量；
- 10、设备要求具有噪声抑制模式；
- 11、设备要求具有扁平化设置功能键；
- 12、设备要求能对增益、景深等调节功能进行图像优化；
- 13、 软件支持中英文界面；

- 14、呈现血管横截面长轴影像，长轴影像可以进行 360 度旋转观测；
- 15、图像要求可进行缩放查看，可通过手势或鼠标控制；
- 16、具有录像播放功能；
- 17、设备要求具有辅助血管评估功能，通过对血管和管腔的自动识别，用不同颜色标记出血管和管腔的预测边界为用户提供便捷的修改；
- 18、设备要求计算每一帧的血管/管腔整体，在长轴视图中自动计算并显示血管/管腔整体轮廓；
- 19、设备要求能自动计算所预测边界的面积与边界的范围内的直线距离值；
- 20、设备支持选配血流储备分数相关模块，可用于进行血流储备分数测量评估。
- 21、设备要求具有测量参考功能；
- 22、要求对各类型各规格超声导管、压力导管等配套耗材报采购单价，后期根据医院实际需求进行采购，配套耗材须为贵州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
- ★23、要求对该设备配套耗材报采购单价，后期根据医院实际需求进行采购，配套耗材须为贵州省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

三、商务要求

- 1.投标产品须提供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有效产品注册证。
- 2.国内设有备件仓库，保证免费质保期及质保期后 10 年内的备件供应。

☆3.付款条件

中标人将合同供货范围内的全部设备在约定的安装地点安装、设备调试至可正常使用，对人员进行培训完成，由招标人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剩余的 100%款项。由中标人出具普通增值税发票支付。

4.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接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到货安装工作并投入使用。

5.交货地点：乙方自行收货并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安装地点。

☆6.免费质保期：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之日起≥12 个月。

7.履约保证金：为确保中标人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以及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及维护保养，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前向医院缴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运行满 1 年，且中标人履行完维保服务无任何问题后，医院一次性无

息退还。若为中小企业中标，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中标金额的 2%。

8.售后服务及维保要求：

8.1 有固定的维修工程师，提供报修电话。（提供证明材料）

8.2 提供定期上门维护保养计划（质保期内每年 ≥ 2 次）；设备故障供应商在 2 小时内响应，工程师 24 小时内到场处理并须在 48 小时内修复。

8.3 售后服务承诺情况：

8.3.1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对免费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完工时限等）承诺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或注册代理商）公章）；

9.验收方式及标准：

9.1 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9.2 验收标准：

10.2.1 本合同及其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函及承诺函均为验收标准的组成部分；

9.2.2 乙方所供设备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符合国家《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的要求；

9.2.3 设备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文字内容须使用中文，可以附加其他文种。中文的使用应当符合国家通用的语言文字规范。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的文字、符号、图形、表格、数字、照片、图片等应当准确、清晰、规范；

9.2.4 若为进口设备，标签标示内容需含：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注册证编号、序列号、生产日期、注册人或备案人/生产企业等，随设备提供说明书；

9.2.5 产品说明书需含设备使用说明、适用范围、禁忌症、注意事项以及其他需要警示或者提示的内容，标签所用的图形、符号、缩写等内容的中文解释等等；

9.2.6 乙方须提供所供产品的合格证明文件（如报关单、商检证明资料、检验检疫报告等），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

10.须完全响应“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所有内容。

11.投标人自报优惠条件及承诺，费用含在投标总价中。

12.投标人是代理商的需提供产品制造商或有效授权单位对本次投标的授权。

第六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购 销 合 同

甲方（采购单位）：安顺市人民医院

乙方（供货单位）：

鉴于买方获得《_____》招标编号：_____而进行公开招标，并选定由卖方以总金额：（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投标。现依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采购的设备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通用名称	产品注册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企业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同金额共计：_____（大写：_____）								
备注：合同总金额含：设备、材料、包装、运输（到甲方项目安装现场）、装卸、仓储、保险、管理费、各种税费、人工、专利技术、安装、系统调试、技术支持与培训、质保期间维修、售后服务、维护、附属配套产品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设备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 1、乙方所供设备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
- 2、乙方提供公司资质证件及合同产品注册证、产品代理授权委托书、公司授权委托书等，应保证其有效性、合法性和真实性，如因提供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资料等问题而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乙方负完全责任。
- 3、乙方所提供设备上的中文品名、型号及产品说明书所注适用范围必须与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所标明的完全一致；国产医疗设备上的铭牌必须标注医疗器械注册证号。发票上所列品名与型号必须与合同所列品名与型号完全一致；其他未提及事项必须符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规定。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全权负责。
- 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进口设备是原产地近 18 个月内生产未经使用过的全新原装设备，国产设备是原产地近 12 个月内生产未使用过的全新原装设备，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一切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 5、如因乙方设备质量问题所致医疗纠纷及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全权负责。
- 6、乙方按医院业务需求派专业人员到场指导治疗，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7、乙方售后服务承诺:

(1) 保修期: 整套设备免费质保____年, 保修服务包括定期保养(每季度一次)、维护及维修等。设备故障乙方 2 小时有效响应, 工程师 24 小时到场处理。

(2) 免费保修期的第一年内因质量问题无法修复或出现两次以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 乙方给予更换同型号新机处理。

(3) 设备生产厂家出售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8、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 保证设备与医院 HIS、PACS、LIS、防漏费等系统无缝连接并正常使用, 免费开放与之匹配的数据传输端口(如: Dicom), 若产生需支付 HIS 系统软件公司的接口费用由乙方承担。

9、乙方在设备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后 3 天内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现场安装和调试; 负责提供设备安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乙方专业技术人员在现场对甲方人员进行设备使用和安全操作注意事项等方面的培训, 培训直至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为止。

10、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有维修软件密码, 乙方应保证无条件地为甲方永久免费打开。

11、乙方保证随设备提供全套技术资料, 包括相应的图纸、中文操作手册(或中文使用说明书)、中文维修手册、质量保证承诺书、服务指南等。

第三条 合同文件构成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文件之间的优先效力和解释顺序按照文件的时间顺序排列, 以时间后者为准。由以下文件构成:

- 1、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
- 2、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
- 5、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签署的文件、电传、协商纪要等文件。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价金额的 5%, 即大写: _____ (¥: _____)。

2、履约保证金的缴纳: 以银行支票或汇票的形式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正常运行满 一年, 且中标人履行完维保服务无任何问题时, 医院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 接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内交货安装及调试。

2、交付地点: 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标准: 1) 国家规定的各种证件齐全; 2) 乙方所供产品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符合国家《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管理规定》的要求; 3) 乙方必须提供所供产品的合格证明文件(如产品合格证、产品检测报告等), 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

第六条 货款的结算

- 1、 结算依据：采购合同及其附件、乙方按本合同确定账户信息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附清单。
- 2、 结算方式：
 - (1) 中标人将合同供货范围内的全部设备在约定的安装地点安装、调试后，招标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款的 50%。中标人将设备调试至可正常使用，对人员进行培训完成，由招标人组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剩余的 50%款项。由中标人出具普通增值税发票支付。
 - (2) 配套器械或配套耗材付款方式为“货到验收合格后入库，正常使用后医院三个月内支付货款，发票附清单”。

第七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交货的，甲方拒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10%的违约金。
- 2、乙方所提供设备品牌、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或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及责任。
-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 4、免费保修期内，乙方未按照售后服务响应条款及售后服务承诺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组织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和对甲方实际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甲方可在履约保证金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第八条 关于知识产权相关事宜协定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全部责任与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任何一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减轻可能带来的损失，事后由合同双方协商处理。

第十条 协商未果

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附则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解决。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肆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 4、合同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安顺市人民医院
委托代理人：

乙方：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电 话： 0851-33220005

账 号：

签约时间： 2025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5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参考范本，具体以采购人跟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的为准。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编制规范

投标格式文件

投 标 文 件

(正本或副本)

采购人名称：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招 标 编 号：_____

投 标 包 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 电 话：_____

启封时间：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授权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技术条件、图纸资料、交货期等要求提供所需招标货物/服务。
- 2、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我方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个____日历日。
- 6、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贵方有权不予退还我方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8、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投标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法人授权书

法人授权书

致：贵州鹏业国际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单位（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 名：性 别：身份证号码：

部 门：职 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传 真：

其他联系方式：

附法人及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三-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

项 目 编 号：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所 投 标 段：_____

序号	产品通用名称	产品注册证名称（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规格型号（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产地	生产厂家（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产品注册证号
合计金额： 元										
优惠金额： 元										
最终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元										
交付时间：										
付款方式：										
优惠条件及备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2：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货物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通用名称	产品注册证名称（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规格型号（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产地	生产厂家（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产品注册证号
合计金额：元										
优惠金额：元										
最终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元										
交付时间：										
付款方式：										
优惠条件及备注：										

注：1、每一标段（包、品目）单独用一份分项报价表；2、此表可自行扩展。

附件三-3：设备配套易损件及耗材报价表

设备配套易损件及耗材报价表（货物类）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通用名称	产品注册证名称（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规格型号（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生产厂家（根据注册证填全称）	数量	单位	投标单价（元）	产品注册证号

注：1、每一标段（包、品目）单独用一份分项报价表；2、此表可自行扩展。

附件四：技术偏离表

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对应	偏离情况	偏离 说明	备注

注：1）每一标段（包、品目）单独用一份技术偏离表；2）此表可自行扩展；3）对应技术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供应商必须认真详实的填写；如无任何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对应	偏离情况	偏离说明

注：1）每一标段（包、品目）单独用一份商务偏离表；2）此表可自行扩展；3）对应商务要求，如有偏离，投标供应商必须认真详实的填写；如无任何偏离，请填写“无偏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XXXXXXXX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七：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品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品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由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八：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采购单位名称)：

我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投标活动，现承诺我司在信用中国网站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投标人义务，如有违反，自愿接受财政监督部门和相关部门实施的失信联合惩戒。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九：其他格式文件（如有）